

绵竹市统一拆迁安置事务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绵竹市统一拆迁安置事务中心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第二部分 绵竹市统一拆迁安置事务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绵竹市统一拆迁安置事务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绵竹市统一拆迁安置事务中心主要职能。

1.承办全市建设项目用地、收储土地征用的技术性和事务性工作。

2.承办征地宣传及征地安置补偿政策咨询，为政府征用农村集体土地提供报批前期调查工作。

3.承办征用土地方案的落实工作，协助并具体实施被征用土地农民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等费用的发放工作；协助处理好用地单位、被征地集体经济组织、农民之间的关系。

4.按规划要求完成征地范围内的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和安置工作。

5.做好新征建设用地和储备土地的前期开发工作。

6.签订和落实土地征用协议、征地公告及补偿登记等工作。

（二）绵竹市统一拆迁安置事务中心 2024 年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全力推进征地拆迁，保障重点项目用地。根据土地报批和资金到位情况，启动我市化工、文旅等重点项目的征地拆迁和农房搬迁。

2.根据安置房竣工验收情况，会同紫岩街道、孝德镇、富新镇拟定安置房分配方案，确保顺利完成安置房分配。

3.协助配合市金申公司推进德阿园、城北湿地公园、清道盛泉钢铁、城东村二期4个棚改安置房建设项目。

二、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绵竹市统一拆迁安置事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全部为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全部为城乡社区支出。绵竹市统一拆迁安置事务中心2024年收支总预算40,408.97万元,比2023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5,118.53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一）收入预算情况

绵竹市统一拆迁安置事务中心2024年收入预算40,408.97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40,408.97万元，占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绵竹市统一拆迁安置事务中心2024年支出预算40,408.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占0%；项目支出40,408.97万

元，占 100%。

三、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绵竹市统一拆迁安置事务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0,408.97 万元，比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减少 5,118.53 万元，主要是因为项目支出减少。

收入全部为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40,408.97 万元；支出全部为城乡社区支出 40,408.97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绵竹市统一拆迁安置事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绵竹市统一拆迁安置事务中心 2024 年当年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绵竹市统一拆迁安置事务中心 2024 年当年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绵竹市统一拆迁安置事务中心 2024 年当年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绵竹市统一拆迁安置事务中心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与 2023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均无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与 2023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均无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3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均无支出。

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0 万元，拟新购 0 辆。2024 年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

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绵竹市统一拆迁安置事务中心 2024 年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40,408.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40,408.9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5,118.53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绵竹市统一拆迁安置事务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绵竹市统一拆迁安置事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绵竹市统一拆迁安置事务中心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二）政府采购情况

绵竹市统一拆迁安置事务中心 2024 年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绵竹市统一拆迁安置事务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定向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车辆购置经费 0 万元，购置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安排大型设备购置经费 0 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2024 年绵竹市统一拆迁安置事务中心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十、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城乡社区支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2)土地出让业务支出: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土地出让业务费用的开支;

(3)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供水保障、村庄公共设施建设和管护以及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

的以工代赈等方面的支出。

8. 政府性基金收入：反映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或纳入基金预算、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9.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10.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4. 资本性支出：

（1）基础设施建设：反映用于农田设施、道路、铁路、桥梁、水坝、机场、车站、码头等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支出。

（2）土地补偿：反映按规定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

土地补偿费。

（3）安置补助：反映按规定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安置补助费。

（4）拆迁补偿：反映按规定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拆迁补偿费。

（5）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上述科目中未包含的资本性支出。

15.“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